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17)苏纯(验)字(048)号

项目名称：新型环保轻质隔板项目

委托单位：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纯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承担单位：江苏纯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赵友平（验监）证字第 201662094

报告编写人：

审 核：

审 定：

日 期：年月日

江苏纯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25-56818653

Email: JSCTHJ@126.com

邮编：211301

地址：南京市高淳区东坝镇工业园 08 号

目录

一、前言.....	1
二、验收监测依据.....	2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一) 工程基本情况.....	3
(二) 生产工艺流程.....	6
(三) 排污分析.....	8
(四) 环保设施工程概况.....	错误! 未定义书签。
四、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9
(一) 环评要求和实际落实情况.....	9
五、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3
(一) 废水控制标准.....	13
(二) 废气控制标准.....	13
(三) 噪声控制标准.....	13
(四) 固体废弃物参照标准.....	14
(五) 总量控制标准.....	14
六、验收监测内容.....	15
(一)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监督.....	15
(二)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15
(三) 废气监测内容.....	15
(四) 噪声监测内容.....	15
(五) 固废调查内容.....	15
七、验收监测数据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6
(一) 监测分析方法.....	16
(二)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6
八、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17
(一)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监督.....	18
(二) 废水监测.....	18
(三) 废气监测.....	18
(四) 噪声监测.....	20
(五) 总量核算.....	20
九、固体废物监测情况.....	21
(一) 种类和属性.....	21
(二) 固体废物监测结果.....	21
(三)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	21
十、环境管理检查.....	22
(一)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22
(二)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22
(三) 环保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22
(四)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22
(五) 厂区环境绿化情况.....	22
十一、结论.....	23
(一) 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23

（二）工况结论.....	23
（三）废水监测结论.....	23
（四）废气监测结论.....	23
（五）噪声监测结论.....	23
（六）固废监测结论.....	23
（七）总量监测结论.....	23
附件 1：环评批复.....	25
附件 2：工况说明.....	28

一、前言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现位于南京市高淳区漆桥镇双秀路 28 号，租用江苏百合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 1 号、3 号厂房，总占地 10 亩，总投资 1000 万，购置渗透烘干一体化全自动生产线、打包机、搅拌机、振动成型制板机等主要生产设备，本项目年产 PRC 新型轻质隔墙板 50 万平方米，EPS 改性板项目未生产，公司现有职工五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特委托南京普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 年 8 月 19 日，高淳区环境保护局高环审字[2014]94 号文对该项目提出审批意见。该项目 2017 年 11 月，该项目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企业申请环保验收。

受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江苏纯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 38 号文《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附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的规定和要求，江苏纯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确认该项目符合验收监测工况条件。

江苏纯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23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写此报告。

二、验收监测依据

-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二) 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 (三)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四) 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环发(2000) 38 号;
- (五) 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
- (六) 江苏省环保厅《江苏省环保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实施细则》;
- (七) 南京普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新型环保轻质隔墙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八) 高淳区环境保护局高环审字[2014]94 号《关于对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新型环保轻质隔墙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一) 工程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新型环保轻质隔墙板项目。

2.项目性质: 新建。

3.工程规模: PRC 新型环保轻质隔墙板 50 万 m²/a。

4.项目投资

该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 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5 万元, 占总投资的 0.8%。

5.项目由来

为响应环保号召, 并追求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600 万元, 在南京市高淳区漆桥镇双秀路 28 号, 租用江苏百合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厂房。PRC 新型环保轻质隔墙板的生产, 年产量 50 万平方米。

6.生产组织与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 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 每日工作 8 小时。

7.地理位置及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南京市高淳区漆桥镇双秀路 28 号, 具体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 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3-2。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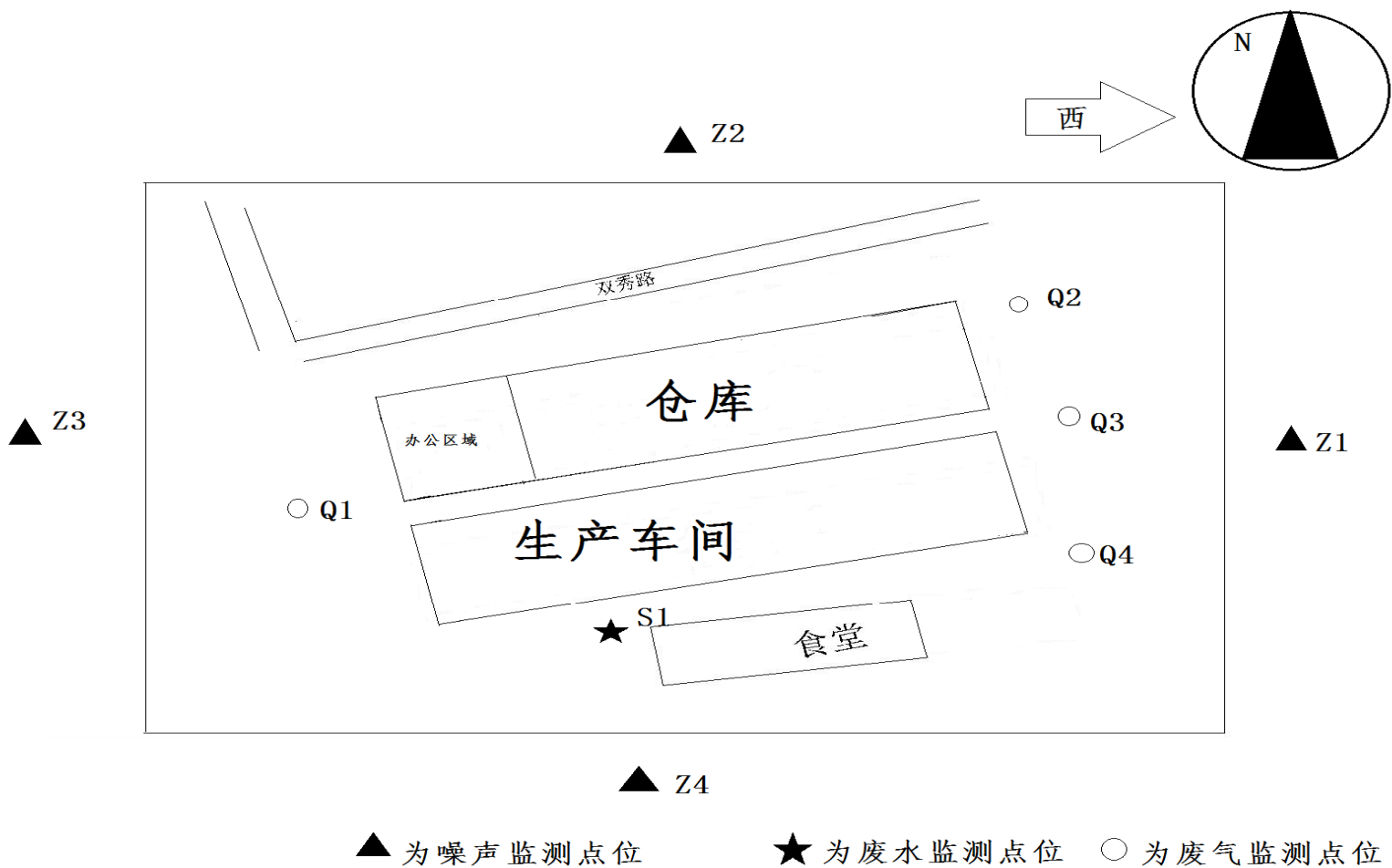


图 3-2 厂区平面布置图

8.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项目设备见表 3-1。

表 3-1 该项目生产设备汇总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实际数量	功率
1	皮带架 1	1	2.2 KW
2	皮带架 2	1	3 KW
3	计量斗振动器	1	0.75 KW
4	提升斗	1	1.5 KW
5	黄沙螺旋	1	5.5 KW
6	水泥螺旋	1	7.5 KW
7	搅拌机	1	11 KW
8	空压机	1	4 KW
9	拉丝机	1	5.5 KW
10	挤压机	100 mm×2	5.5 KW
		120 mm×2	5.5 KW
		200 mm×2	7.5 KW
11	破碎机	1	5.5 KW
12	切割机	100 mm×1	4 KW
		200 mm×1	5.5 KW
13	运料车	4	0.8 KW
14	筛沙机皮带	1	1.5 KW
15	筛沙机螺旋	1	4 KW
16	筛沙机振动器	1	0.75 KW
17	铲车	1	3T
18	叉车	1	3T

(二) 生产工艺流程

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图 3-3 所示:

南京登绿墙板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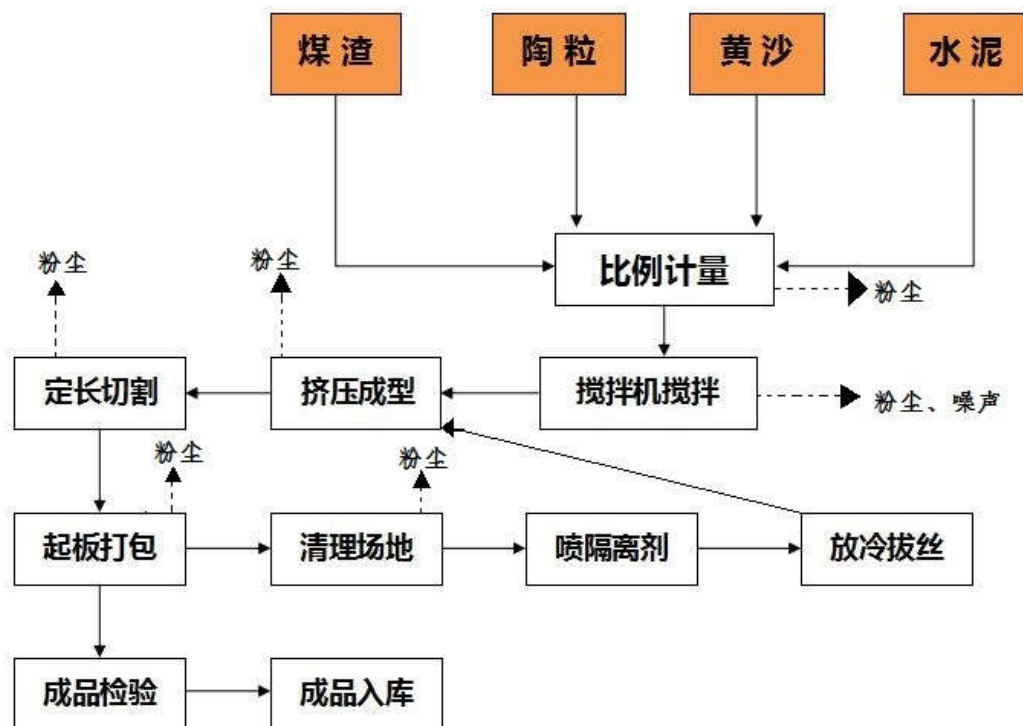


图 3-3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说明:

原料在当地采购; 采购好的原料由卡车运至公司的带顶堆场内; 在堆场处按比例将原料放入搅拌机内搅拌。车间地面按成品尺寸喷涂隔离剂, 接着在相应位置放冷拔丝, 然后将搅拌好的物料放入挤压机里于车间地面指定位置进行挤压, 待成型以后, 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切割, 最终起板打包检验入库。

(三) 排污分析

1. 废水

该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其主要污染物见表 3-2。

表 3-2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

废水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措施及去向
生活污水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间歇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表 1 中的水作标准后最终排入附近农田。

2. 废气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转移物料产生的粉尘。其主要污染物见表 3-3。

表 3-3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

废气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工序	排放方式	处理措施及去向
粉尘	颗粒物	生产过程	间歇	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物料混合过程中产生的撞击声以及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固废情况见表 3-4。

表 3-4 固废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废物代码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一般废物	/
2	边角料	生产	固态	一般废物	/

四、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一) 环评要求和实际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评要求和实际落实情况对照表

.....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废水	<p>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雨水经收集后就地排入水体。建设项目污水为职工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生活污水 360t/a 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废水 180t/a 经隔油池处理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经过 A/O 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尾水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水作标准，农灌；远期，待污水处理厂管网建设完善，污水管网布置到项目所在地后，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食堂废水经过隔油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 IB 等级标准后，经污水收集管道进入漆桥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中的水作标准后，最终排入附近农田。</p>
废气	<p>项目产生的 TVOC 有组织废气排放量为 0.18t/a，排放速率 0.03kg/h，集气罩风量 5000m³/h，排放浓度 5.6mg/m³，可以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8kg/h)要求。</p> <p>有组织粉尘废气排放量为 0.018t/a，排放速率 0.003kg/h，集气罩风量 2000m³/h，排放浓度 1.25mg/m³，可以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即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20mg/m³，排放速率≤3.5kg/h。因此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p>建设项目 PRC 新型轻质隔墙板生产线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约为 0.2t/a，无组织排放；EPS 改性板生产过程中浇注、渗透、烘干过程中未被集气罩收集的 TVOC 量约为 0.02t/a，无组织排放。本项目生产车间内加强机械通风，使废气快速扩散，减少无组织废气产生的环境影响。</p> <p>职工食堂使用燃气产生的燃料废气、</p>	<p>项目无组织粉尘浓度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本项目 EPS 改性板项目未生产，无非甲烷总烃排放。</p>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p>厨房油烟，食堂油烟由食堂烟囱外排。产生量较少，因此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废气无组织排放引起的大气污染物浓度增量很小，对环境影响较小。</p> <p>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量比较小，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为 1#车间浇注、渗透和烘干工段外扩 100m，3#车间原料进厂、生产时进料、搅拌工段外扩 100m 的范围。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环境目标，将来不应建设居民区、学校、医院等敏感环境目标，卫生防护距离设置合理。</p>	
噪声	<p>建设项目主要噪声为抽料泵、渗透烘干一体化设备、搅拌机、灌注成型制板机。空压机等，单台噪声值约为 80~90dB(A)。经墙体隔声、几何发散衰减后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项目运营期间，为昼间生产，昼间厂界噪声符合标准限值要求。</p>
固废	<p>建设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废弃食用油脂、废原料包装桶、废包装材料、布袋除尘器吸附的粉尘。其中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运，废弃食用油脂委托专业单位处置。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过程、废原料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利用、废包装材料收集外卖，项目各类固体废物都可得到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厂区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原料包装桶（袋）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收集外售。</p>
总量	<p>建设项目食堂油烟排放量为 0.0018t/a 作为特征因子考核，有组织 TVOC 排放量为 0.18t/a、粉尘排放量为 0.018t/a，应向当地环境保护局申请，纳入当地排污总量控制计划中建设项目废水量 540t/a，其中 COD0.081t/a、SS0.043t/a、NH₃-N0.008t/a、TP0.0003t/a，动植物油 0.002t/a，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再由 A/O 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水作标准进行农田灌溉，总量高淳区污水排放总量考核中</p> <p>建设项目固废排放量为零。</p>	<p>根据其排污量及运行工时计算，各污染物排放总量未超过批复要求。</p>

(二) 环评批复要求和实际落实情况(见表 4-2)

表 4-2 环评批复要求和实际落实情况对照表

.....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废水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要求完善厂区给排水系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由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标准后用于农田灌溉；待污水管网建设完善后，接管漆桥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该项目污水接管排放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管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表 1 标准。	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中的水作标准后，最终排入附近农田。
	该项目设污水、废气排污口两个，排污口必须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要求进行设计、建设(排污口应设置明显环保标志；排污口设置合理；排污去向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算、便于公众参与监督管理)。	项目设有污水排口，暂未设立总排标志。
废气	严格控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粉尘的排放，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进料、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与浇注、渗透、烘干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等废气分别经处理后，经两个高空排气筒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项目内产生的油烟废气须采取防治措施达标后屋顶排放，排放标准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经检测，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浓度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本项目 EPS 改性板项目未生产，无非甲烷总烃排放。
噪声	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优化设计方案、合理布局设备及建筑物，确保厂界的声环境达到该区域的声功能要求[按该项目区域声功能环境属于 3 类区，排放执行标准(GB 12348-2008)：昼间 65dB(A)]	项目运营期间，为昼间生产，昼间厂界噪声经检测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固废	严格按照固体废弃物管理办法处理各类固体废弃物。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回收利用，废原料包装桶(袋)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收集外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	厂区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原料包装桶(袋)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收集外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统一处置。	
总量	该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控制在核定的指标范围之内。”该项目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核定如下： COD≤0.081t/a；SS≤0.043t/a；总磷≤0.0003t/a；氨氮≤0.008t/a；TSP≤0.018t/a	根据其排污量及运行工时计算，各污染物排放总量未超过批复要求。

五、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一) 废水控制标准

废水入网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表 1 中的水作标准。废水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5-1。

表 5-1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或范围)	标准来源
化学需氧量	150 mg/L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表 1 水作标准
氨氮	/	
总磷	/	
悬浮物	80 mg/L	
pH 值	5.5-8.5	

(二) 废气控制标准

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浓度限值，见表 5-2。

表 5-2 总悬浮颗粒物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有组织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限值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20	5.9		
		30	23		

(三) 噪声控制标准

东、南、西、北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噪声标准限值见表 5-4。

表 5-4 噪声标准限值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限值	引用标准
东、南、西、北 境噪声	等效 A 声级	dB(A)	65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 (GB12348-2008)3 类
			55 (夜间)	

(四) 固体废弃物参照标准

固体废弃物属性判定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第 39 号), 贮存及处理管理检查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五) 总量控制标准

环评批复中要求的悬浮物年排放总量为 0.043 吨, 化学需氧量年排放总量为 0.081 吨, 氨氮年排放总量为 0.008 吨, 总磷年排放总量为 0.0003 吨, 粉尘年排放总量为 0.018 吨。

六、验收监测内容

(一)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监督

在验收监测期间，记录生产负荷。在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条件下进行现场采样与测试。当生产负荷小于 75%时，停止现场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二)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编号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总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三) 废气监测内容

表 6-2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编号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1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四) 噪声监测内容

厂界四周布设 4 个监测点位，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各设 1 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外 1m 处，频次为监测 2 天，每天 1 次。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各设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五) 固废调查内容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均回用于生产；主要固废为生活垃圾，根据业主提供的数据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为 5t/a，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七、验收监测数据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一)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7-1。

表 7-1 分析监测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
废水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酸式滴定管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CB/T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悬浮物	重量法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分析天平
	pH 值	玻璃电极法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实验室多参数分析仪
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2050 型 电子分析天平
噪声	厂界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声校准器 AWA6221A

(二)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书。
- 4.实验室落实质量控制措施，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经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 5.废水的采样、保存和分析按照《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频次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环发〔2000〕38号)进行。
- 6.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 7.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 0.5 分贝。

8.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八、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一)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监督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大于 75%的要求。详见表 8-1。

表 8-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

序号	产品名称	监测期间产量					
		2017-11-22		2017-11-23		折算年隔墙板产量	
		隔墙板产量	负荷	隔墙板产量	负荷	隔墙板产量	负荷
1	隔墙板	1258m ²	75.5%	1269m ²	76.1%	37.9 万 m ²	75.8%

注：日设计产量等于全车设计产量除以全年工作天数(300 天)。

(二) 废水监测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开发区污水管网。从监测结果来看，生活污水总排口的污染物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和总磷的浓度平均值均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表 1 中的水作标准要求。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8-2。

表 8-2 废水监测结果数据统计表 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频次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2017.08.1 4	生活污水 总排口	第一次	7.04	11	32	0.69	0.28
		第二次	7.12	11	47	0.96	0.31
		第三次	7.01	10	43	0.53	0.32
2017.08.1 5		第一次	7.12	9	33	1.18	0.26
		第二次	7.03	11	43	1.10	0.34
		第三次	7.23	10	45.5	1.11	0.29
二日平均值			7.09	10	40.6	0.93	0.30
废水排放口执行标准			5.5-8.5	80	150	/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三) 废气监测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的无组织废气中的颗粒物的平均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浓度限值。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8-3。

表 8-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数据统计表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颗粒物 (mg/m ³)
2017/11/22	第一次	Q1	0.087
		Q2	0.231
		Q3	0.247
		Q4	0.164
	第二次	Q1	0.087
		Q2	0.246
		Q3	0.250
		Q4	0.250
	第三次	Q1	0.087
		Q2	0.231
		Q3	0.249
		Q4	0.213
2017/11/23	第一次	Q1	0.086
		Q2	0.247
		Q3	0.225
		Q4	0.229
	第二次	Q1	0.086
		Q2	0.211
		Q3	0.246
		Q4	0.227
	第三次	Q1	0.087
		Q2	0.229
		Q3	0.247
		Q4	0.248
最大浓度值			0.250
评价标准			1.0
评价结果			达标

(四) 噪声监测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工业区标准,监测结果见表8-4。

表8-4 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位置	昼间[dB(A)]	标准限值[dB(A)]	达标情况
2017.11.22	Z1	56.7	昼间: 65	合格
	Z2	61.0		
	Z3	58.6		
	Z4	58.8		
2017.11.23	Z1	60.8		
	Z2	59.2		
	Z3	49.2		
	Z4	45.3		

(五) 总量核算

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和现场勘查可知项目污水产生量为80t/a,计算得该项目悬浮物年排放总量0.0008t/a,化学需氧量年排放总量为0.003t/a,氨氮年排放总量为0.0001t/a,总磷年排放总量0.00002t/a,本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和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九、固体废物检查情况

(一) 种类和属性

表 9-1 固体废物种类和汇总表

序号	种类(名称)	实际产生种类	属性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一般废物	/
2	边角料	边角料	一般废物	/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与环评基本相符。生活垃圾委托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产生的边角料回用。

(二) 固体废物监测结果

该项目固体废物监测见表 9-2。

表 9-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预估量	产生量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9t/a	5t/a
2	边角料	生产	固态	1.8t/a	2t/a

(三)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见表 9-3

表 9-3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结论		实际情况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废物	环卫清运	环卫部门	环卫清运	环卫部门
2	边角料	生产	一般废物	回用	生产车间	回用	生产车间

十、环境管理检查

（一）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该项目环评、环保审批等手续齐全，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

（二）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明确了环境保护管理职责，并严格执行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规定。

（三）环保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环保工作由总经理委派 1 人负责日常管理，由专人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四）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五）厂区环境绿化情况

公司对行政办公区和厂区进行了一定程度的绿化。

十一、结论

(一) 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执行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二) 工况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 75.8%，符合相关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三) 废水监测结论

本项目生活污水总排口的污染物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和总磷的浓度均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表 1 中水作标准，单项次达标率均为 100%。

(四) 废气监测结论

本项目测点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的周界外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五) 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区标准。

(六) 固废监测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七) 总量监测结论

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年排放总量 0.0008 t/a，年排放总量为 0.003t/a，氨氮年排放总量为 0.0001 t/a，总磷年排放总量 0.00002 t/a，总量控制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编制单位 (盖章):

编制人 (签字):

项目经办人 (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新型环保轻质隔板项目				建设地点		南京市高淳区漆桥镇双秀路 28 号					
	建设单位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行业类别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4.9		实际生产能力		40 万 m ² /a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4.10	
	设计生产能力		RPC 新型环保轻质隔板墙 40 万 m ² /a				环保投资总概况		5 万元		所占比例%	0.5%		
	环评审批部门		高淳区环保局				批准文号		高环审字[2014]94 号		批准时间	2014.8.19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高淳区环保局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投资总概算 (万元)		1000		环境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纯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 (万元)		6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5		所占比例%	0.8		
	废水治理 (万元)		2	废气治理 (万元)	1	噪声治理 (万元)	1	固废治理 (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 (万元)	0.5	其他 (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2t/d				新增废气处理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建设单位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211300		联系电话		18052070053		环评单位	南京普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量 (9)	全厂核定排放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废水										0.008	/		
	化学需氧量										0.003	0.081		
	氨氮										0.0001	0.008		
	总磷										0.00002	0.0003		
	悬浮物										0.0008	0.043		
	废气										/			
	颗粒物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环评批复

南京市高淳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高环审字[2014]94 号

关于对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新型环保轻质隔墙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新型环保轻质隔墙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形成如下审批意见：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高淳区漆桥镇区域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南京登绿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新型环保轻质隔墙板项目按《报告表》中规定的内容在南京高淳区漆桥镇双秀路 28 号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二、建设工程内容须严格按符合规划审批要求的方案进行建设，该项目占地面积 10 亩，预计投产后年产 EPS 改性板 20 万立方米，PRC 新型轻质隔墙板 50 万立方米，项目总投资 12400 万元。

三、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除认真落实该项目《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外，还应着重落实以下要求：

1、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要求完善厂区排水系统，产生的生活

污水经预处理由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1水标准后用于农田灌溉;待污水管网建设完善后,接管漆桥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该项目污水接管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管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表1标准。

2、严格控制生产工序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的排放,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进料、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与浇注、渗透、烘干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等废气分别经处理后,经两个高空排气筒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项目内产生的油烟废气须采取防治措施达标后屋顶排放,排放标准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3、搅拌机、抽料泵等噪声源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设,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声环境达到该区域的声功能要求(按该项目区域声功能环境属于3类区,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即昼间65分贝、夜间55分贝)。

4、严格按照固体废物管理办法处理各类固体废物。废原料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利用,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废油脂委托专业单位处置,废包装材料收集外卖,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回收处置。

5、该项目新增污水排污口一个,废气排污口两个,新增排污口必须按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进行设计、建设(排污口应设置明显环保标志;排污口设置合理;排污去向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算、便于公众参与监督管理)。

6、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及《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要求编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

7、项目须设置生产车间外10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

四、该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控制在核定的指标范围之内。该项目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核定如下(废水污染物为接管考核量):

COD \leq 0.081 t/a; SS \leq 0.043 t/a; 氨氮 \leq 0.008 t/a; TP \leq 0.0003 t/a 非甲烷总烃 \leq 0.18 t/a; 粉尘 \leq 0.018t/a。

五、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即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项目竣工后试生产前必须报我局核准;试生产三个月内到我局办理专项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六、按照环保要求建立企业环境保护工作档案。

七、该项目建设期间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由高淳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八、本审批意见自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变化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



主题词: 环保 项目 报告表 批复

抄送: 区环境监察大队、区环境监测站

附件 2：工况说明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或负荷说明

(请委托方以数字或图表的形式反应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该生产负荷根据个项目的特点以产品产量、原料投入量或污染物处理量等能表征生产工况的数据来表示。)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生产负荷 正常生产, 主要产品(从事)为 轻质隔墙条板, 产量(规模) _____, 各项环保措施状况良好, 运行正常, 雨污分流功能工程 已做, 现有雨水排口 _____ / _____ 个, 污水排口 _____ / _____ 个, 废气排口 _____ 个, 均能正常排放, 污水最终 ~~不排放~~ 进入管网 (进入环境/进入管网/循环使用)。

委托方签字:

委托单位 (盖章)

